海洋委員會 110 年「補助大專校院學生專題研究計畫」補助經費相關注意事項

- 一、請詳閱本會「海洋委員會補助大專校院學生專題研究計畫作業要點」內容,確實 瞭解並依規定執行。
- 二、請修正原提研究計畫書,研究經費配置則請依核定金額調整經費編列,經費編列項目需符合本會補助作業要點所訂之補助經費限支用項目及行政院主計總處訂定之共同性費用編列基準表所定基準,並請注意經費編列合理性,相關說明如下:

補助經費限支 用項目	相關注意事項	經費結報應檢附憑證資料
1.差旅費	2.交通費:包括搭乘飛機、高鐵、船 船、客運、火車、捷運等費用,均 覈實報支。(飛機、高鐵等座位有分 等級者,以乘坐經濟/標準座位為限)	2.搭乘飛機、高鐵、船舶: 檢附票根或購票證明。3.搭乘客運、火車、捷運: 免檢附票根或購票證明。4.租車費、租船費:檢附統 一發票、收據或乘車證明。
	4.住宿費:檢據覈實報支,每日上限新臺幣 2000 元。 5.本項限計畫申請者本人覈實報支。 6.差旅費應比照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職務等級為薦任級以下人員等相關規定辦理。 7.本項差旅費不予支應國外出差旅	4文7家。
2.材料費	費、參加個人研討會/訓練課程之交 通費、住宿費或註冊費等。 1.材料、物料、配件及消耗品等費用。 但不得購置儀器設備(新臺幣 1 萬元 以上),且不含電腦、平板、手機、 筆記型電腦、數位相機等。	統一發票或收據。

	2.執行研究計畫所需部分器材、儀器、設備倘因購置不符經濟效益, 而確實所需 <mark>租借費用</mark> ,例如潛水器 材、氣瓶、攝影器材、網路設備等, 或相關器材之運費。	
3.問卷調查費	1.依問卷內容繁簡每份最高新臺幣 300元,包含實地調查訪問、訪談 等搜集問卷所需費用。 2.計畫申請者本人不得支領本項費	請受領者填具領款收據或以印領清冊報支。
	用。 3.不包含專家審查費、問卷贈品等。	
4.資料蒐集費	1.用以蒐集與研究相關之資料檢索等為限。 2.如購置參考書籍、期刊以及資料檢索費等。	統一發票或收據。
5.報告印製費	1.包含報告打字、印刷裝訂、文件印刷及壁報印製等費用。	統一發票或收據。
	2.受補助者應按期依約定冊數提送期中、期末、全案成果報告及壁報。	
6.僱工費	1.研究所需之僱工費依實核銷。並請 列出 <mark>合理性、必要性與計酬方式</mark> 。	僱工費印領清冊、統一發票 或收據。
	2.本項旨在提供執行計畫期間,所需協助研究、採樣、調查、特殊物品製作等之臨時人力,而非常態性、長期固定性支領,以不超過2個月(60日)為原則。	
	3.僱工費以基本工資時薪計算,每日 不得超過 8 小時。如研究計畫需特 殊專長(如潛水員、特殊影像拍攝人 員、專利材料物品製作設計)者,請 明列專業性與計酬方式。	
	4.計畫申請者 <mark>本人不得支領本項費</mark> 用。	
	5. 不包含僱傭關係之勞保費、健保費	

	及二代健保費等人事費用。	
7.保險費	1.例如因研究工作性質具危險性之意 外險等費用。	1.保險費收據、保險人清冊 2.保單。
	2.保險日期應在研究計畫執行期間之間,即簽約日起至 110 年 12 月 5 日止之間。	
8.雜支費	1.文具用品、紙張及郵電等費用,應 列舉預定支用項目,最高依前七款 金額總和5%額度內支用。 2.報支郵資須檢附郵局所開立之「購 買票品證明單」。 3.不補助手機費、電話費、餐費、電 腦維修費等。	統一發票或收據。

- 一、請依研究計畫書所提各項經費額度使用,各項經費(含雜支)勻支以不超出 20% 為限,勻支包含經費勻入及勻出。
- 二、補助經費限用於與執行所提研究計畫內容相關之開支,以符補助計畫原意,倘本會對所提送之核銷資料有所疑問,必要時將請計畫申請者提出說明。
- 三、有鑒於科研計畫研究標的多元且研究過程需求物品不一,無法一一臚列,本表 所列舉範例係屬舉例,僅供參考,不限所列事項,仍應視計畫個案認定,執行 研究計畫期間若有疑義或非屬前列項目之支出請先與本會承辦人確認,避免影 響補助經費核銷請撥。
- 四、計畫執行與經費核銷如有疑義以本會解釋為主。
- 三、統一發票或收據等支出憑證**開立日期**應在研究計畫執行期間,即簽約日起至 110 年 11 月 30 日止。
- 四、取具之統一發票或收據買受人抬頭為<mark>學校全銜或統一編號</mark>。若取具三聯式發票, 務必檢附**收執聯**。
- 五、統一發票或收據應詳填品名及總價,並得以清單或文件佐證之。
- 六、相關經費結報事宜,請依「海洋委員會補助大專校院學生專題研究計畫作業要點」 及「政府支出憑證處理要點」規定辦理。
- 七、出差旅費報告表、問卷調查費領款收據、僱工費印領清冊參考格式如附件 1 至 3, 各校如有統一格式以學校格式優先。

八、受補助案件採一次撥付款項,由本會統一撥付補助金額予各校,再由各校轉撥 予各受補助學生。經費結報請檢附領據、原始憑證、及經費核銷明細表(附件 4) <u>函送本會辦理</u>。如獲其他機關補助,應另附金額分攤表及經費分攤項目表各一份 (附件 5),列明各機關實際補助金額。

附	件1]	差		旅	費	報	告	表		日期:11()年 月	日	
學	校		女	姓名			聯絡電話				專題研究 計畫名稱			
11	0 年	起、訖						交	٤	通	費(元)		住宿費	備註
月	日	地點			差旅事	由	飛機、高 或船舶	鐵 火	車	客運	捷運	其他 (租車、租船)	(元)	(請附費用計算式)
														金額總計
			合計											元
(等地址 鄰、里)									身分證 字號			
		旅費總計新台幣		萬		仟	佰	拾	+ ı	元整	領款人			
均	匕如.	數領訖無訛,此據。							清填國	字大寫)	簽章			

^{1.} 搭乘飛機、高鐵或船舶:請檢附票根或購票證明。 2. 租車費、租船費、住宿費:檢附統一發票或收據。

領款收據

日期: 110年 月 日

																	. ,,,			- 1		, ,		
領		欠	人						服	;	務													
姓			名						單	,	位													
事	由或	戈執	行																					
エ	作	項	目																					
費	月	1	別	問卷	調	查費	B)																	
Δ.			ĊΣ	立仁	吉	出女		l -		٦٨		=	击ケ						應	和	繳戶	斤得	稅	
金			狽	新	至	爷		1白		拾		几	盆	(請	填國]字 2	大寫							
		上	列幕	次項已	と女	數	領訖	Ē		領簽	款	人章						·						
國	民身	分	證	統一統	編号	虎																		
户			籍						•															
地			址																		(請	填至	,鄰且	<u>?</u>)
聯	絡	電	話																					
備			考	是否	需	寄泵	多扣	繳憑	單		是]否											
聯	絡	電	話		需	寄貂	炎扣	缴憑	單]是]否								(0)4		711	

請受領者填具。

附件3			催 コ	<u> </u>	費	印	領	清	_	冊	日期:1]	.0年 月	日	
領款人				學校/服										
姓名 聯絡				務單位 身分證						户籍地址 (填至鄰、里)				
電話				字號						(),—/ —/				
110 年	工作簽到時間 工		工作簽	作簽退時間		工作項目					工作時數 (小時)	計酬標準	金額	簽名
月日												(元/小時)	(元)	
	時	分	8	寺	分									
	時	分	8	寺 :	分									
	時	分	B	寺	分									
	時	分	B	寺	分									
	時	分	8	寺	分									
	時	分	B	寺	分									
	時	分	B.	寺	à									
				ģ.	息計									
以上僱工	L費總計新臺	幣	萬		仟		佰		拾	元整	領款人		L	ı
	汝領訖無訛,								(請	填國字大寫)	簽章			

本印領清冊請僱工填具,每位僱工填具1張,不同僱工請分別列印填具。

海洋委員	會 年補	助大專格	交院學生專題研究	計畫經費核銷明細表	
(專題研	究計畫名稱:)
送核日期	: 年	月	日,預算金額	元,本次核銷金額	元,
尚餘金額	元(檢附	1發票收	據等共 張)。		
經費項目	金額(元)	說明		備註	
				預算:元	
头 <i>北</i> 弗				實支:元	
差旅費				<u> </u>	
				預算:元	
材料費				實支:元 勻支:%	
				預算:元	
				實支:元	
問卷調查費				与支:%	
				預算:元	
次训诂仕典				實支:元	
資料蒐集費				与支:%	
				預算:元	
報告印製費				實支:元	
11.11 (人)				<u> </u>	
				實支:元	
僱工費				与支:%	
				預算:元	
				實支:元	
保險費				匀支:%	
				預算:元	
汕 上 				實支:元	
雜支費				与支: %	
合計					
申請人簽	章 :				
指導教授	 簽章:				

 承辦單位
 會計單位
 機關長官或

 人員
 主管人員
 人員
 其授權代簽人

(機關名稱) 支出機關分攤表

年 月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所屬	年月	度月	份	•	年	度	月	份	總	金額	:			
分	攤	機	關	名	稱	分	攤	基	準	分	攤	金	額	備註
合					計									

.....

(機關名稱) (計畫名稱)經費分攤項目表

年 月 日

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	支出金額	經費分攤情形									
		海洋委員會	其他機關1	其他機關2	備註						
總計	0	0	0	0							

附註:

各校得依其業務特性及實際需要,酌予調整本表格式使用。